

寻求依附还是面向市场： 社会组织的策略组合及调适

王诗宗 罗凤鹏

内容提要 中国社会组织在发展过程中会依附于体制或求诸于市场,这两种策略被研究者高度关注。但一个不容忽视的事实是,社会组织可能同时采用体制化策略与市场化策略,且根据自身的处境和发展阶段进行权变。本文试图探究社会组织两种策略的动态演化及其相互关系。通过案例研究可知,体制化与市场化并不必然互斥,两者可构成一种互补关系。体制化策略能给予组织政治与行政合法性,进而推动社会组织资源的获取;市场化策略能促使组织提升专业能力并有机会减少对单一资源的依赖。更为关键的是,在体制化策略帮助组织获取政治与行政合法性的前提下,市场化策略能促使社会组织以更加理性与专业的方式向政府展现社会问题,为政社共同协作应对问题提供可能。总体来看,体制化策略与市场化策略可促进社会组织发展,但组织仍需不断调适两种策略才能获得最为合理的组合。通过比较分析,本文也指出了目前中国社会组织研究的可能误区,并试图提出新的综合性研究视角。本文的研究发现亦可为中国社会组织管理体制的创新提供某些有价值的启示。

关键词 社会组织 体制化 市场化 管理体制

DOI:10.16091/j.cnki.cn32-1308/c.2019.06.007

引言

随着中国社会组织的兴起,相关研究也成为学术热点。有关中国社会组织早期的研究较多集中于政治社会学领域,不少学者认为社会组织地位、处境的变化能很好地折射出国家与社会的关系形态^{①②},因而社会组织成为这类研究中最重要样本。在中国的现实情境中,社会组织通常依附于政府而获得发展机会。这一阶段的经验事实也引导着学者关注社会组织如何向党和政府靠拢,试图寻求体制吸纳,与体制内组织形成一种合作关系的策略,即体制化策略。组织外形化^③、寄居蟹的艺术^④、依附式自主^⑤等或均可视为关于

体制化策略的研究成果。

随着我国的国家与社会关系在不断调整中趋于稳定,政治社会学视野中的中国社会组织研究热潮也告一段落。另一方面,党的十八大后,“四类社会组织直接登记”政策的出台使得公益慈善类组织迅速兴起;众多的此类社会组织采取了市场化策略,即为了更好地发展而采纳市场运作的理念、原则和方法。多样化的市场化策略也引起了学界的广泛关注。于是,公益创投^⑥、社会组织公司化^⑦、社会企业转型^⑧等研究逐渐兴起并开始占据社会组织研究的主流。当下大量的社会组织热衷采取市场化策略,这一新近现象无疑值得我们重视。不过,由于我国国家社会关系的格局,

体制化策略并未成为过去时;现实经验表明,社会组织可能会并用两种策略。若忽视这一现实,我们将很难对中国社会组织的发展情况进行准确描述。遗憾的是,目前对体制化及市场化的研究由于时间错位等原因而缺乏对话,对两者关系、组合机理的探索也比较匮乏。本文意图将市场化和体制化作为社会组织发展中并行的必要策略,探索两种策略间的平衡与组合及其相互关系机理,从而对中国社会组织生存与发展策略做出更为准确的描述。

本文将采用单案例归纳法,对Z省“绿色促进会”案例进行研究,这一方法有助于在复杂过程中建立理论^⑨。研究将采用过程追踪法(process-tracing),以历时性分析方式探究体制化策略与市场化策略的动态演化与相互关系。按照学术惯例,本文对个案所涉及的组织名称、地名和人名均做了匿名化处理。

绿色促进会是一家专业从事环境服务的公益性、集团化社会组织,是Z省最早建立、规模最大的环保社会团体之一。其组织使命是让更多的人参与环保,主要致力于环境监督、社区营造、自然教育。该机构由X先生与R先生于2000年6月创建,2001年成为挂靠于省团委下的二级分会,2010年该机构正式注册成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市级环保组织,2012年成为5A级环保组织。当前,该机构下属两家分别在省级、市级登记注册的社会团体,还有三家区级民办非企业,以及三家企业,年收入超过500万元。

案例历时性简述

依据绿色促进会发展历程中所发生的标志性事件,以及组织随后发生的重要变化,可将案例分为若干阶段,并进行分阶段的陈述。

第一阶段 2000年至2008年。

2000年,绿色促进会成立之初,便遇到因“身份”无法接收赞助费的难题。为解决这一难题,发起人X先生与R先生先后尝试过多种取得合法身份的方式,如挂靠于高校、注册为社会组织等,但均以失败告终。最后,R先生凭借共青团干部的个人身份尽力游说,终于赢得团省委负责干部的支持与认可;2002年4月,绿色促进会终于成为团省委下的二级分会。

体制内的身份不仅为绿色促进会承接来自政府、国际组织等机构的环保项目提供了可能,也为它提供了参与体制内环保活动、与省内高校社团开展合作的机会。2002年7月开办的青少年绿色营便是绿色促进会作为团省委二级分会后启动的第一个重要项目。同时,绿色促进会还与省内高校环保社团保持着紧密的联系,并吸引大量高校学生以营员或志愿者的身份参与青少年绿色营。良好的活动效果与体制身份促使更多政府部门支持绿色促进会发展,高校社团也因此愿意“分包”部分绿色促进会业务。政府环保项目毕竟数量有限,在解决身份问题后,绿色促进会便积极寻求与企业合作开展环保宣传活动。与可口可乐、惠尔康等企业成功的合作经历为绿色促进会与更多的企业开展合作奠定了基础,同时也促使不少地方政府将以前委托广告公司承办的环保宣传活动转交给绿色促进会。

在这一阶段,绿色促进会于2004年获得了“全国百优志愿服务集体”称号。2005年,X先生先后荣膺中国环保界最高荣誉全国“母亲河”奖和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金奖。

第二阶段 2008年至2013年。

绿色促进会于2008年脱离了团省委,一是由于团省委计划在分会收入中抽取高达36%的管理费用,二是由于团省委另行成立了同类型的二级分会,导致绿色促进会身份尴尬。成为纯粹的民间组织后,绿色促进会开始重新积极寻求“注册登记”,终于在2010年注册为市级社会团体,其业务主管单位是市环保局。

鉴于上一阶段的发展经验,绿色促进会深知同时保持与体制、企业联系的重要性。因此,绿色促进会理事会成员中既有体制内官员又有企业代表。理事会成员的多样性很大程度上促进了更多相关合作项目的开展。在重视与政府及企业合作的同时,绿色促进会也注意保持其政治与行政合法性。2012年6月,绿色促进会成功建立了中国第一家民间环保组织党支部。党支部的建立不仅有助于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加分,还为独立政策倡导提供了更多可能。2013年4月起,绿色促进会以党支部名义联合Z省卫视共同策划推出大型新闻行动“寻找可游泳的河”,共计推出136期系列报道。自此,水污染治理成为Z省各级政府的重

要工作 相关政策也大量出台。

这一阶段,绿色促进会试图成为独立于政府而对政府起到某种影响作用的民间力量。为此,它积极地探索市场化以获取资源,同时建立党支部获取政治行政合法性。政策倡导的成功也为绿色促进会带来许多好处:党支部所在街道为其提供了人才公寓、慈善超市等诸多便利;X先生也于2013年10月被评为市十大杰出青年。

第三阶段 2014年至2016年。

2013年12月,绿色促进会曝光某地水污染事件,该地涉事企业对促进会相关成员进行了起诉,这一事件导致了绿色促进会组织策略的再调整。

司法纠纷发生后,绿色促进会逐渐明白水污染曝光对地方政府及企业影响巨大,而要推动污染治理又必须借助政府之力。于是,绿色促进会积极与基层政府一把手进行沟通,力求与政府协调而不是对抗。在政府、企业与当地居民等利益相关方协商一致找到解决办法后,绿色促进会才会对污染事件进行曝光并在污染问题解决后及时予以公开;这就形成了组织与地方政府共同“构建”问题、共同解决问题的新环保模式。在渡过司法纠纷导致的难关后,2014年2月起,绿色促进会联合省电视台推出“吾水共治圆桌会”;发现水污染问题后,绿色促进会与电视台通过圆桌会邀请相关政府官员、环保专家、居民代表等利益相关者共同参与,为治水提供具体的解决方案。通过策略的转变,绿色促进会实际上与基层政府建立了良性互动机制。绿色促进会又积极探索市场化手段化解资金难题,进行了慈善商店、自然体验园、民宿、衣物重生等多个项目的商业化尝试。

在这一阶段,绿色促进会实际上对体制化策略与市场化策略做了关键调整。一方面尝试积极与基层政府建立协同关系,求得环保问题的有效解决;另一方面拓宽非营业务务范围,开始尝试运营多种商业化项目,实现自我造血。体制内官员与民众对绿色促进会的环保工作也极为认可,X先生2015年5月荣获中国青年五四奖章,并于2016年1月获得“最美Z省人—2015青春领袖”称号。

第四阶段 2016年至今。

2016年3月底,有媒体报道,绿色促进会与

企业合作的衣物重生项目中的回收衣物并没有如绿色促进会所承诺的那样捐给贫困地区或用于循环再生,而是流入了旧衣回收市场销售牟利。尽管早在问题曝光前绿色促进会便已经减少与该回收公司的合作,但绿色促进会作为项目发起方,仍需担负监管不当之责。这一事件促使绿色促进会进一步反思其商业模式,并重新审视组织的整体策略。

2016年,中央将社会组织党建上升为全国性政策后,绿色促进会所在党支部乘势而为,依托绿色促进会资源先后建立了花鸟岛、春晖、黄湖三处独具特色的党员服务驿站。在Z市花鸟岛,绿色促进会不仅建立了海洋环保民宿,还搭建了花鸟党员服务驿站,向来访的党团员游客倡导“两学一做”:党团员游客只要参加一次净滩活动、感受海岛共产党员的灯塔精神等,就能享受民宿的价格减免优惠。绿色促进会的创新做法也获得了Z省主要领导的重视和肯定。

在借助党建改造其商业化项目的同时,绿色促进会也在思考“自己的核心竞争力是什么”,并将一些不具优势的项目予以削减,而对少年儿童具有强大吸引力的“未来使者”可持续发展地球公民计划、为地方政府策划和承办的H2O国际拥江发展城市大会等项目应运而生。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调适,绿色促进会的市场化策略与体制化策略逐渐形成相互支撑、相互促进的局面。绿色促进会的体制化策略使其受到各种表彰,X先生也作为基层演讲名师经常被邀请去各学校讲述自己的环保事迹并广受好评。需要指出的是,市场化与体制化的发展为绿色促进会推进环境治理提供了更多可能。绿色促进会逐渐转变为“环保类枢纽型组织”,构成了一座连接政府与其他环保组织的桥梁。

案例总结与提炼

由以上案例材料可知,作为一个社会组织,绿色促进会不同阶段有不同的体制化、市场化策略,并且在两者组合上呈现出不同的特点。表1显示,在托庇于体制,初探市场阶段(2000-2008),绿色促进会借助体制庇护得以合法存在,通过与企业合作得以获取资源,提升专业能力。这一阶段,绿色促进会主要是力所能及地推动环

境宣传与教育,不涉及政策倡导。在面向市场,寻求自主阶段(2008-2013),绿色促进会通过理事会成员的多样化以推进市场化发展,并借助党支部赢得政治与行政合法性。这一阶段,绿色促进会既积极地进行市场化探索,又以党支部名义积极开展政策倡导活动。绿色促进会还致力于成为独立于政府的民间组织,试图自主地进行政策倡导。在助力于政府,专注于市场阶段(2014-2016),绿色促进会深化了市场化实践,开始尝试通常应由企业运营的商业化项目,同时在体制化方面开始与基层政府领导人建立联系,积极地建构环保问题并共同解决。显然,这一阶段绿色促

进会的策略转变较为“剧烈”,在市场化策略上更加激进,同时在环保披露上逐渐成为政府的助手。在体制与市场形成互促阶段(2016年至今),绿色促进会致力于整合资源,以期在政治正确的前提下开展各种有利于组织可持续发展的活动,如自然教育、论坛策划等收费项目。而随着组织向体制靠拢而获取的政治荣誉的增加,其收费项目在某种程度上获得了“政治支持”。同时,绿色促进会市场化与体制化的发展为绿色促进会推进环境治理提供了更多可能。总体来看,绿色促进会在不同阶段都努力调适其与体制、市场的关系,以谋求组织更好的发展。

表1 绿色促进会不同阶段的体制化与市场化情况

	托庇于体制,初探市场 (2000-2008)	面向市场,寻求自主 (2008-2013)	助力于政府,专注于市场 (2014-2016)	体制化与市场化形成互促 (2016年至今)
触发事件	解决合法身份	身份束缚组织发展	环保披露遭遇挫折	市场化项目受挫
特点	与政府、企业合作推动环境宣传与教育,不涉及政策倡导	致力于成为独立于政府的民间组织	逐渐成为政府的助手,尝试企业才运营的市场化项目	积极向体制靠拢,发挥自身核心竞争力进行自我造血
体制化策略	借助体制庇护,寻求环保活动的开展 e.g. 省团委二级分会	理事会成员多元化 e.g. 体制成员出任副会长、理事 会成员 建立党支部,寻求自主发展 e.g. 党支部推动水污染治理	助力于政府,与政府共同构建并解决问题 e.g. 发现污染事件,积极与政府沟通一起找到解决办法,再进行曝光与整治情况公布; “吾水共治圆桌会”	强化党建,深度嵌入体制 e.g. 建立党员服务站;开展党建+项目;绿色促进会成为枢纽组织,依托基层公益服务站促进污染整治
市场化策略	借力市场化合作,提升专业能力 e.g. 环保活动策划;浙江省青少年绿色营	理事会成员多元化,积极探索市场化 e.g. 企业主成为理事会成员;政府购买服务;公益创投;慈善商店	专注于市场化,实现自我造血 e.g. 自然体验园运营;工业园区运营;环保活动策划	削减项目,专注核心业务 e.g. 专注大型论坛策划;青少年自然游学
组织及其负责人 标志性成就	“全国百优志愿服务集体”称号(2004) X先生: 中国“母亲河”奖(2005) 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金奖(2005)	绿色促进会成为5A级社会组织(2012) Z省十大杰出志愿服务集体(2012) X先生: 市十大杰出青年(2013)	X先生: Z省青年五四奖章(2014) 中国青年五四奖章(2015)	党支部成为“两新组织”(2017) X先生: 事迹被纳入“最美Z省人”巡回党课(2016) Z省基层宣讲名师(2018)

理论模型: 社会组织体制化与市场化关系的进一步探讨

绿色促进会的策略演变并非特例,在众多案例观察中我们均发现众多策略组合动态演变的特征。因而,极有必要进一步探究社会组织体制化策略与市场化策略间的关系,揭示一些通则性的机理。

在全球的社会组织研究方面,存在两个重要的理论传统:新制度主义与资源依赖理论。前者主张组织需符合制度环境的期待方能获得合法性得以生存^⑩;后者认为组织从外部环境(由具有不

同目标和利益的各种组织构成)获取资源时会形成一种权力依赖关系,但组织亦可通过策略以减少外部环境的控制^⑪。组织作为根植于广泛的物质资源与制度环境中追求特定目标而存在的正式化集体,需同外界的人员、资源和信息进行交流才能保障组织存续与目标实现^⑫。换言之,任何组织皆需从外部环境获取资源以实现自身发展。而合法性与物质资源则是组织从外部环境中获取的关键资源。作为追求特定使命而存在的机构,社会组织亦须从外部环境中获取合法性与资源以保证生命的存续^⑬。新制度主义关注组织合法性,资源依赖理论强调组织获取资源的能动性,两者

能为研究社会组织的关键行动提供脉络指引。结合新制度主义与资源依赖理论既有的研究成果,并基于案例分析,本文提出一个社会组织整合市场化与体制化策略,求得发展与成长的理论模型(如图1)。从图1中可看到,两种策略各自指向不同效果,且策略组合还能取得累加效应。(1)体制化策略能给予组织政治与行政合法性,进而推动社会组织资源的获取。新制度主义认为,制度可通过强制、规范、模仿三个机制对组织行为进行塑造,即组织会受规制性要素、规范性要素与文化—认知性要素的影响,或积极或被动地遵从制度以获取合法性^⑭。从资源依赖理论来看,政府作为社会组织的主要利益相关者掌握着绝大部分资源,社会组织需满足政府对它的要求与期待才能从政府获取资源。社会组织采取体制化策略一定程度上就是为满足政府对它的政治与行政合法性^⑮期待。当社会组织满足政府对它的合法性期待后,也更易获得一些关键性资源^⑯,如二级分会地位、市级社会团体登记注册、购买服务资格等。需要指出的是,部分研究也同时看到了社会组织体制化所带来的坏处,我们不能忽视中国情境下社会组织的能动性而陷入结构主义的窠臼。(2)市场化策略能促使社会组织提升专业能力。从新制度主义来看,政府对于社会组织不仅仅抱有政治与行政合法性要求,还有规范化与专业化期待。政府购买服务便是希望通过竞争性方式挑选具有专业能力的组织承接项目。从资源依赖理论来看,社会组织的利益相关者,如企业、基金会等亦希望社会组织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随着市场化的发展,社会组织也在主动或被动地提高专业能力以提高竞争力。绿色促进会在托庇于体制、初探市场阶段(2000-2008),便因企业的高标准、高要求而提升了专业策划能力。为适应外部环境要求,绿色促进会在后续发展中亦积极提高专业能力。在研究社会组织市场化时,部分学者不自觉地忽略了市场化对社会组织专业能力的促进作用。于社会组织而言,工作效率与效能的提升亦有助于使命践行。(3)随着专业能力的提升,社会组织有更多机会扩大收入来源,从而摆脱单一资源的依赖。从新制度主义来看,专业能力的提升意味着规范合法性的增强,而合法性较高的社会组织在发展过程中具有竞争优势^⑰。从资源依

赖理论来看,对利益相关者的资源依赖会导致组织权力受到控制,但组织可通过策略调整减少单一资源的依赖^⑱。中国绝大部分社会组织很难从政府处获得足够的经济资源,政府购买服务往往不具有连续性,因而社会组织需要不断拓展资源,如募捐或承接基金会与企业项目。正如X先生所言“政府项目要求很多、管得很严,尤其是工作经费一块过少……我们必须扩大其他收入所占比例”。可以看到,绿色促进会的市场化策略,一是出于对(经济)资源的追求以实现组织存续;二是减少对单一政府部门的资源依赖(寻求自主性)以更好践行使命。简而言之,社会组织市场化策略并非仅仅是为“活命”而进行的选择。(4)在体制化策略帮助组织获取政治与行政合法性的前提下,市场化策略能促使社会组织以更加理性与专业的方式向政府展现社会问题,为政社共同协作应对问题提供可能。新制度主义晚近成果强调,组织不仅适应于制度亦可对制度进行重塑^⑲。体制化策略则绿色促进会与政府共同建构问题提供政治与行政合法性以及相应的体制内渠道^⑳后,市场化策略能促使社会组织以更加理性与专业的方式向政府展现社会问题。绿色促进会面向市场寻求自主阶段(2008-2013)推动Z省水污染治理,便是体制化策略与市场化策略共同作用的成果。需要说明的是,体制化策略确为政策倡导提供了更多机会^㉑,但不能忽略社会组织以专业和理性呈现问题的重要性。从组织能动性来看,体制化与市场化为社会组织发展提供了更多机会,两者组合也为参与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提供了更多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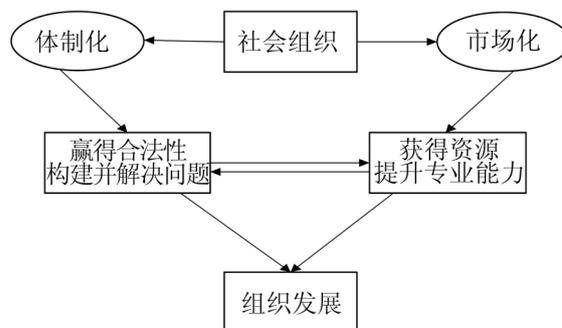


图1 社会组织体制化与市场化关系

更细致地看,社会组织的体制化与市场化策略还直接构成了一种相互支撑的关系。社会组织

融入体制后,由于合法性的增加而更易获得一些政府与市场的资源,同时也正因为政府与市场在给予社会组织资源时对其专业能力提出了相应的高要求,这迫使社会组织不断提升专业能力,以更具竞争力的姿态参与政府购买服务或承接市场项目。案例表明,正是由于绿色促进会托庇于体制,因而能承接政府与企业的项目;在项目承接过程中其专业策划能力得以提升,进而为其在后续市级社会团体的建立打下基础。另一方面,得益于市场化,社会组织能以其专业能力取得良好的社会效应,这使得组织更容易获得政府的认可与嘉奖。绿色促进会负责人X先生获得中国五四青年奖章等重要荣誉便是典型例证。更为重要的是,案例中绿色促进会的许多“业绩”,如推动全省水治理以及与政府在解决污染事件中的合作,均离不开体制化与市场化策略的相互配合以及两者的直接相互支撑。

上述理论模型与案例材料,可引发对中国社会组织研究范式和研究视角的深入思考。绿色促进会的组合策略意味着它具有明显的混合组织的特征。一般来看,社会组织为适应外部环境而呈现出一种混合理性,即混合着国家逻辑、市场逻辑与组织目标逻辑。从全球范围看,“原教旨”的、独立于政府、区别于市场的草根社会组织已经不再是社会领域的主色调。越来越多的社会组织具备企业的某些特征,而呈现为一种综合社会组织与企业的混合理性,与混合结构。学者们将这种具有混合理性——在西方通常是市场逻辑与组织目标逻辑(公益逻辑)的混合,并呈现混合结构的组织定义为“混合组织”^②。中国社会组织市场化后,因组织理性和结构与西方混合组织具有一定的相似性,这就形成了中西研究对话的可能。但中国社会组织与西方所处制度环境存在本质不同,社会组织形态也存在一定差别。为了“挤入”英文学术世界,套用基于西方经验世界的学术话语对中国相关实践进行讨论,极易造成削足适履。我们应回到原理层面探讨中国社会组织,以期与西方研究形成更有价值的对话。实际上,西方学者对混合组织的解读往往是基于组织身份(organizational identity)、组织形态(organizational form)与社会理性(social rationale)三个层面展开的^③,而将绿色促进会与西方混合组织在原理层

面对比,很容易发现两者的深刻差异。第一,在组织身份上,组织关键成员对组织的不同定义与定位造就了组织身份^④。绿色促进会内存在两类不同的群体,他们对组织的身份认同也存在一定差异:一是来自志愿组织的理想主义者,希望组织在环保事业上发挥更大作用,二是来自企业的人士,希望通过社会组织市场化以获取更多利益。还需注意到无论是哪一类,其中坚力量都是保持着对党和政府忠诚的党员,甚至还“隐藏”着体制内的现职成员。这种身份差异很容易导致对组织身份的认同差异,进而造就组织的混合身份。作为对比,西方混合组织更多强调其民间社会身份(组织使命身份)与市场身份^⑤。第二,在组织形态上,绿色促进会在理事会的领导下,旗下既有省、市级社会团体又有民办非企业,还有民营企业与党支部。作为对比,西方国家社会组织也由理事会领导整个组织,旗下亦有社会组织、企业等类似的法人团体^⑥,但缺少政党组织。需要说明的是,独特的组织形态还导致绿色促进会有不同于西方混合组织的功能显现,比如与体制保持关联以形成一种合作主义式的枢纽功能。第三,在社会理性上,绿色促进会受到国家逻辑、市场逻辑、组织目标逻辑的影响。需要说明的是,绝大部分中国社会组织都受以上逻辑的影响。草根组织为处理以上逻辑间张力,一方面需保持着专业化以提高“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由于政策环境的不确定性,它们往往积极靠近体制以获取政治与行政合法性;官办社会组织则在政治与行政合法性充足的情况下,积极向部分民间社会组织学习提高专业能力以获得更多社会支持。作为对比,西方社会组织因国家逻辑相对间接隐晦,于是更多基于市场逻辑与组织目标逻辑来形成其社会理性^⑦。通过原理上的梳理,我们可以看到中国混合组织确实与西方混合组织存在一定差异,在未来研究中我们应该基于中国社会组织不同身份、形态理性进行分析,而不是简单地使用由西方经验所形成的典型话语。

结论与讨论

在中国,以单一逻辑解释社会组织,必然使得社会组织的真实状态“屈从于”单一逻辑。以往在国家与社会关系的研究中,便出现过以单一视

角研究社会组织而导致对现实的片面解读的情形^{②6},甚至有从同一案例得出完全相反结论的极端个案^{②7}。采用更综合性的视野,整合政治社会学路径和公益慈善路径的研究甚为必要。本文重点关怀社会组织体制化与市场化策略在不同时期的权衡、平衡与组合及其相互关系。

本文的主要研究发现是:第一,社会组织在不同发展阶段均可能同时采用体制化与市场化策略,两种策略可以是并行不悖的。第二,体制化策略能给予组织政治与行政合法性,进而推动社会组织资源的获取;市场化策略能促使组织提升专业能力并有机会减少对单一资源的依赖;更为关键的是,在体制化策略帮助组织获取政治与行政合法性的前提下,市场化策略能促使社会组织以更加理性与专业的方式向政府展现社会问题,为彼此共同协作应对问题提供可能。第三,社会组织需根据情境,不断调适体制化策略与市场化策略,才能使两种策略最终走向相互支撑和有机融合。第四,中国社会组织的发展出现“混合”迹象,但在组织身份、组织结构与社会理性等原理层面不同于西方混合社会组织。

上述研究发现可能意味着,在当今社会组织市场化这一热点问题上,为了与国际学术界对话而执着于市场化与公益的消长、使命漂移的争议,可能让中国社会组织(特别是慈善公益组织)的研究陷入误区。由于中国社会组织可能不得不寻求体制化与市场化的组合及平衡,其市场化与西方情境下的社会组织市场化应存在重要的差异;而对其可能的公益性丧失及使命漂移产生决定性影响的,可能并非市场化而是无可回避的体制化。归根到底,中国社会组织的“存续”才是根本问题,使命、功能均须服从于存续;绿色促进会在靠近和融入体制的过程中,便有意无意地放弃了某些职能。脱离具体的国家—社会关系的格局与另一种语境下的论点对话,可能导致的后果是显而易见的。当然,社会组织市场化是否能对中国的政府—社会组织关系、社会组织的特征产生显著影响,市场化与体制化双重策略下社会组织的能力和实际作用的演变,国家逻辑、市场逻辑与组织目标逻辑等多重逻辑下社会组织的策略选择等等,则构成了新的研究话题。

尽管单案例研究存在着众所周知的弱点,本

文仍有可能为社会组织的管理体制创新提供某些借鉴。在案例中我们看到,绿色促进会不仅通过一系列举措增强政治关联,并且以非正式的方式与地方政府协作以求得环境问题的解决。考虑到促进会采取此一具体策略的直接原因,我们认为政府有必要在社会组织管理中显著加强法治保障;在易于形成深度共识的政策领域构建由民众、媒体、社会组织等主体共同组成的“复合体”,并使之与政府保持良性互动,直接促进共建共治共享格局的形成。我们还看到,案例中党建在绿色促进会策略选择和转换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这或许暗示着社会组织党建不应该被作为一种抽象的、纯政治性的手段,而应该通过管理体制创新允许其发挥更加积极而直接的作用。☞

- ①顾昕、王旭《从国家主义到法团主义——中国市场转型过程中国家与专业团体关系的演变》,《社会学研究》2005年第2期。
- ②康晓光、韩恒《行政吸纳社会——当前中国大陆国家与社会关系再研究》,《Social Sciences in China》2007年第2期。
- ③田凯《组织外形化:非协调约束下的组织运作——一个研究中国慈善组织与政府关系的理论框架》,《社会学研究》2004年第4期。
- ④邓宁华《“寄居蟹的艺术”:体制内社会组织的环境适应策略——对天津市两个省级组织的个案研究》,《公共管理学报》2011年第3期。
- ⑤王诗宗、宋程成《独立抑或自主:中国社会组织特征问题重思》,《中国社会科学》2013年第5期。
- ⑥李健《公益创投政策扩散的制度逻辑与行动策略——基于我国地方政府政策文本的分析》,《南京社会科学》2017年第2期。
- ⑦宋程成《跨部门互动与社会组织企业化:一项基于混合研究设计的分析》,《中国行政管理》2017年第11期。
- ⑧王世强《非营利组织的商业化及向非营利型社会企业的转型》,《中国第三部门研究》2013年第2期。
- ⑨Gioia D. A., Corley K. G., Hamilton A. L., “Seeking Qualitative Rigor in Inductive Research”, *Organizational Research Methods*, No. 1, Vol. 16(2013), pp. 15–31.
- ⑩⑪W. 理查德·斯科特《制度与组织——思想观念与物质利益》,姚伟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178–187、178–187页。
- ⑫Wry T., Cobb J. A., Aldrich H. E., “More than a Metaphor: Assessing the Historical Legacy of Resource Dependence and its Contemporary Promise as a Theory of Environmental Complexi-

- ty” , *The Academy of Management Annals* , No. 1 , Vol. 7 (2013) , pp. 439 - 486.
- ⑫W. 理查德·斯科特、杰拉尔德·F. 戴维斯《组织理论: 理性、自然与开放系统的视角》,高俊山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第 1 - 37 页。
- ⑬Young D. R. , “Mission - market tension in managing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 *Working Paper* , 2005.
- ⑭高丙中《社会团体的合法性问题》,《中国社会科学》2000 年第 2 期。
- ⑮许鹿、罗凤鹏、王诗宗《组织合法性: 地方政府对社会组织选择性支持的机制性解释》,《江苏行政学院学报》2016 年第 5 期。
- ⑯Wry T. , Cobb J. A. , Aldrich H. E. , “More than a Metaphor: Assessing the Historical Legacy of Resource Dependence and its Contemporary Promise as a Theory of Environmental Complexity” , *The Academy of Management Annals* , No. 1 , Vol. 7 (2013) , pp. 439 - 486.
- ⑰Lawrence T. , Suddaby R. , Leca B. , “Institutional Work: Refocusing Institutional Studies of Organization” , *Journal of Management Inquiry* , No. 1 , Vol. 20(2011) , pp. 52 - 58.
- ⑱李翔严《政党统合的力量: 党、政治资本与草根 NGO 的发展——基于 Z 省 H 市的多案例比较研究》,《社会》2018 年第 1 期。
- ⑲Battilana J. , Lee M. , “Advancing Research on Hybrid Organizing - Insights from the Study of Social Enterprises” , *The Academy of Management Annals* , No. 1 , Vol. 8(2014) , pp. 397 - 441.
- ⑳Battilana J. , Besharov M. & Mitzinneck B. , “On hybrids and hybrid organizing: A review and roadmap for future research” , in Greenwood R. , Oliver C. , Lawrence T. B. , Meyer R. E. eds. , *The SAGE Handbook of Organizational Institutionalism* , London , SAGE , 2017 , pp. 133 - 169.
- ㉑Besharov M. L. , “The relational ecology of identification_ How organizational identification emerges when individuals hold divergent values” ,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 No. 5 , Vol. 57 (2014) , pp. 1485 - 1512.
- ㉒Jäger U. P. , Schröer A. , “Integrated Organizational Identity: A Definition of Hybrid Organizations and a Research Agenda” , *VOLUNTA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Voluntary and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 No. 5 , Vol. 25(2014) , pp. 1281 - 1306.
- ㉓Smith S. R. , “Hybridization and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The governance challenge” , *Policy and Society* , No. 3 , Vol. 29 (2010) , pp. 219 - 229.
- ㉔Jäger U. , Beyes T. , “Strategizing in NPOs: A Case Study on the Practice of Organizational Change Between Social Mission and Economic Rationale” , *VOLUNTA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Voluntary and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 No. 1 , Vol. 21(2010) , pp. 82 - 100.
- ㉕Wang S. , Fei D. , Song C. , “Characteristics of China’s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a Critical Review” , *Journal of Chinese Political Science* , No. 4 , Vol. 20(2015) , pp. 409 - 423.
- ㉖Ma Q. , “Defining Chines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 *Volunta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Voluntary and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 No. 2 , Vol. 13(2002) , pp. 113 - 130.

作者简介: 王诗宗,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浙江大学社会治理研究院执行院长; 罗凤鹏,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生。杭州 310058

(责任编辑: 王 婷)